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溫麗華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1159

傳真：02-23070253

電子信箱：lihwa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路人力字第10701462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臺北所函、甄選簡章各1份)(簡章_107D2062051-01.odt、台北所函_107D2062050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臺北區監理所現有非超額工友2名出缺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有意願移撥至該所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敬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臺北區監理所107年12月11日北監人字第1070287435號函辦理(原函影本及附件隨附)。
- 二、有意願移撥至本局臺北區監理所服務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應經服務機關同意，並請於108年1月5日前依附件說明備妥所需資料逕寄至該所(以郵戳為憑)，俾依規定辦理甄選，倘逾期、資格不符或未經服務機關同意者，恕不受理。
- 三、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四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中央各行政機關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、局屬一級機關(除臺北區監理所外)(均含附件)

